

十、服务承诺书

（格式自拟）

1 响应人承诺为采购人提供检测技术咨询、报送检测公示信息、配合处理异议复检、食品安全质量分析、食品安全风险评估相关服务

1.1 承诺书

承诺书

致：新乡市卫滨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我公司作为参加新乡市卫滨区市场监督管理局2026年食品安全抽检检测服务项目招标活

动的投标人，现郑重承诺：

为采购人提供检测技术咨询、报送检测公示信息、配合处理异议复检、食品安全质量分析、食品安全风险评估相关服务。

特此承诺。

供应商名称：河南恒晟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印章或签字）

日期：2026年5月18日

1.6 食品安全风险评估

1.6.1 风险信息报送管理制度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制度目的

为规范公司向政府监管部门报送食品安全风险信息工作，确保风险信息及时、准确、完整报送，有效支撑食品安全监管决策，防范食品安全风险，保障公众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特制定本制度。

第二条 编制依据

本制度依据以下法律法规和标准规范编制：

序号	文件名称	文号/标准号
1	《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	主席令第 21 号
2	《食品安全抽样检验管理办法》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令第 15 号
3	《食品安全风险监测管理规定》	卫监督发（2010）17 号
4	《食品安全信息公开管理办法》	卫监督发（2010）93 号
5	《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管理办法》	市场监管总局令第 39 号
6	RB/T 214-2017	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能力评价 检验检测机构通用要求
7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规范食品安全监督抽检复检和异议工作的通知》	国市监食检（2018）231 号
8	政府采购招标文件	本项目具体要求

第三条 适用范围

本制度适用于公司承接的所有食品安全监督抽检、风险监测、例行监测、评价性抽检等项目中，发现食品安全风险信息向政府监管部门的报送工作。

第四条 适用对象

报送对象 具体部门

国家级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国家食品安全风险评估中心

省级 省市场监督管理局、省食品安全委员会办公室

市级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市食品安全委员会办公室

报送对象 具体部门

县级 县（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其他 卫生健康委、农业农村部等相关部门

第五条 报送原则

原则 具体要求

及时性原则 发现风险信息后按规定时限及时报送

准确性原则 报送信息真实、准确、可靠

完整性原则 报送信息完整、全面，不缺项漏项

保密性原则 严格保密，不得提前泄露给被抽样单位

规范性原则 按统一格式和程序规范报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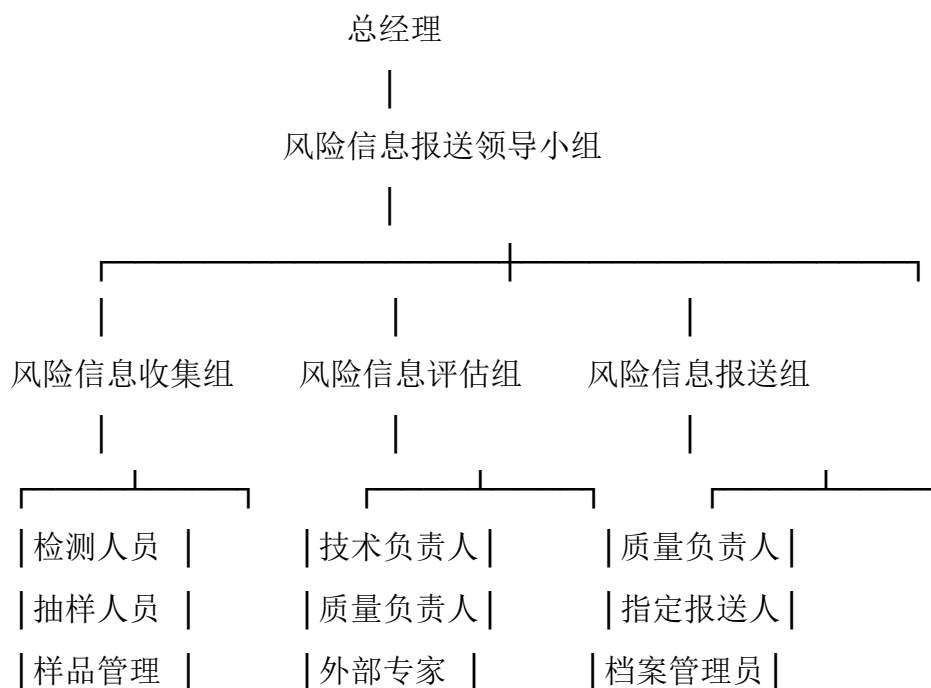
可追溯原则 报送全过程记录完整，可追溯核查

第六条 术语定义

术语	定义
风险信息	在食品安全检测工作中发现的可能危害人体健康、影响食品安全的信息
重大风险	可能引发食品安全事故、造成严重健康危害的风险
一般风险	除重大风险外的其他食品安全风险
系统性风险	涉及区域广、影响面大、具有普遍性的风险
区域性风险	在特定区域内集中出现的风险

第二章 报送组织与职责

第七条 组织架构



第八条 风险信息报送领导小组

（一）组成人员

职务	人员	职责
组长	总经理	全面负责风险信息报送工作
副组长	技术负责人	负责风险信息技术评估
副组长	质量负责人	负责风险信息质量管理
成员	各部门负责人	配合风险信息报送工作

（二）主要职责

职责内容	具体要求
制度制定	制定和修订风险信息报送制度
重大决策	重大风险信息报送决策
资源协调	协调报送所需资源
对外联络	与监管部门沟通协调
应急处理	突发风险信息应急处理

第九条 风险信息收集组

（一）组成人员

岗位	人员	职责
组长	检测执行部负责人	组织风险信息收集
成员	检测人员	检测环节风险信息收集
成员	抽样人员	抽样环节风险信息收集
成员	样品管理人员	样品管理环节风险信息收集

（二）主要职责

职责内容	具体要求
风险识别	识别检测过程中的风险信息
信息记录	如实记录风险信息
初步核实	对 ([风险信息进行初步核实
及时报告	发现风险及时报告上级

第十条 风险信息评估组

(一) 组成人员

岗位	人员	职责
组长	技术负责人	组织风险信息评估
成员	质量负责人	参与风险信息评估
成员	授权签字人	参与风险信息评估
成员	外部专家	提供专业评估意见（必要时）

(二) 主要职责

职责内容	具体要求
风险评估	评估风险等级和影响范围
技术判定	对风险进行技术判定
报送建议	提出报送建议
跟踪验证	跟踪验证风险控制效果

第十一条 风险信息报送组

(一) 组成人员

岗位	人员	职责
组长	质量负责人	组织风险信息报送
成员	指定报送人	具体执行报送工作
成员	档案管理员	报送资料档案管理

(二) 主要职责

职责内容	具体要求
报送执行	按规定程序和要求报送
信息审核	审核报送信息准确性
跟踪反馈	跟踪监管部门反馈
档案管理	报送资料档案管理

第十二条 岗位责任

岗位	责任内容
总经理	风险信息报送第一责任人
技术负责人	风险信息技术评估责任人

岗位	责任内容
质量负责人	风险信息报送质量责任人
检测人员	风险信息识别报告责任人
抽样人员	抽样环节风险信息报告责任人
指定报送人	风险信息报送执行责任人

第三章 风险信息分类与分级

第十三条 风险信息分类

（一）按风险来源分类

类别	具体情形
检测发现类	检测项目超标、检出禁用物质等
抽样发现类	抽样现场发现违法违规情形
样品异常类	样品变质、掺假、标签异常等
系统风险类	同一产品多批次不合格、同一企业多产品不合格
区域风险类	同一区域多企业同类产品不合格
其他风险类	其他可能影响食品安全的情形

（二）按风险性质分类

类别	具体情形
微生物风险	致病菌超标、微生物污染等
化学风险	农兽药残留超标、重金属超标、非法添加等
物理风险	异物污染、放射性污染等
标签风险	标签虚假、标识不全、误导宣传等
其他风险	其他影响食品安全的情形

（三）按产品类别分类

类别	具体情形
粮油制品	大米、面粉、食用油等
肉及肉制品	畜禽肉、肉制品等
乳制品	液态奶、奶粉、酸奶等
饮料	瓶装水、碳酸饮料、果汁等

类别	具体情形
特殊食品	保健食品、婴幼儿配方食品等
其他食品	其他各类食品

第十四条 风险分级

（一）风险等级划分

等级	名称	颜色标识
I级	特别重大风险	红色
II级	重大风险	橙色
III级	较大风险	黄色
IV级	一般风险	蓝色

（二）I级风险（特别重大风险）

情形	具体说明
1	检出剧毒、高毒禁用物质
2	可能导致死亡或严重健康损害
3	涉及婴幼儿、孕妇等特殊人群食品
4	可能引发食品安全事故
5	涉及全国性流通产品
6	监管部门明确要求按I级报送

（三）II级风险（重大风险）

情形	具体说明
1	检出禁用物质（非剧毒高毒）
2	关键安全指标严重超标（≥5倍限值）
3	涉及较大范围流通产品
4	同一企业多批次不合格
5	可能引起群体性健康损害
6	监管部门明确要求按II级报送

（四）III级风险（较大风险）

情形	具体说明
1	关键安全指标超标（2-5 倍限值）
2	同一区域多企业同类产品不合格
3	涉及区域性流通产品
4	可能存在系统性风险
5	监管部门明确要求按Ⅲ级报送

（五）Ⅳ级风险（一般风险）

情形	具体说明
1	一般指标超标（<2 倍限值）
2	单一产品单批次不合格
3	标签标识问题
4	其他一般性风险
5	监管部门明确要求按Ⅳ级报送

第十五条 风险等级评估

（一）评估因素

因素	评估内容
危害程度	对人体健康的危害程度
暴露水平	消费者接触该风险的可能性
影响范围	产品流通范围、消费人群
社会影响	可能引起的社会关注度
历史数据	同类产品历史风险情况

（二）评估程序

风险识别 → 信息收集 → 初步评估 → 专家会商 → 等级确定 → 审批确认

（三）评估记录

记录内容	记录要求	保存期限
评估时间	精确到日期	6 年
评估人员	签字确认	6 年
评估依据	详细说明	6 年

记录内容	记录要求	保存期限
评估结论	等级及理由	6年
审批记录	审批意见	6年

第四章 风险信息识别与评估

第十六条 风险识别

(一) 识别环节

环节	识别内容	责任人
抽样环节	现场违法违规、样品异常等	抽样人员
收样环节	样品包装、封条、状态异常	样品管理员
检测环节	检测项目超标、检出禁用物质	检测人员
审核环节	数据异常、结果可疑	审核人员
报告环节	综合判定风险	授权签字人

(二) 识别方法

方法	适用情形	说明
阈值识别	检测超标	对比标准限值
趋势识别	多批次异常	分析历史数据
关联识别	多因素关联	综合分析判断
专家识别	复杂情形	专家会商判定

(三) 识别记录

记录内容	记录要求	保存期限
识别时间	精确到日期时间	6年
识别人员	签字确认	6年
风险描述	详细描述	6年
初步等级	初步评估等级	6年
处理建议	初步处理建议	6年

第十七条 风险核实

(一) 核实内容

核实项目	核实要求
检测数据	复核检测原始数据
检测过程	复核检测过程记录
样品状态	复核样品贮存状态
质控数据	复核质控样检测结果
设备状态	复核设备校准状态

（二）核实程序

发现风险 → 初步核实 → 复检确认 → 技术判定 → 等级评估

（三）核实记录

记录内容	记录要求	保存期限
核实时间	精确到日期	6年
核实人员	签字确认	6年
核实方法	详细说明	6年
核实结果	确认结论	6年
复核人	签字确认	6年

第十八条 风险评估

（一）评估内容

评估项目	评估要点
危害识别	确定危害因素及性质
危害特征	评估危害程度
暴露评估	评估消费者暴露水平
风险特征	综合评估风险等级

（二）评估方法

方法	适用情形	说明
定性评估	一般风险	专家经验判断
半定量评估	较大风险	评分法评估
定量评估	重大风险	模型计算评估

（三）评估记录

记录内容	记录要求	保存期限
评估方案	评估目的、方法	6年
评估数据	原始评估数据	6年
评估报告	评估结论、建议	6年
审批记录	审批意见	6年

第五章 风险信息报送范围

第十九条 必须报送情形

以下情形必须向政府监管部门报送：

序号	情形	报送等级	报送时限
1	检出禁用物质	I级或II级	24小时内
2	致病菌检出	I级或II级	24小时内
3	重金属严重超标	II级或III级	48小时内
4	农兽药残留严重超标	II级或III级	48小时内
5	婴幼儿食品不合格	I级或II级	24小时内
6	同一企业多批次不合格	II级或III级	48小时内
7	同一区域多企业不合格	III级	72小时内
8	可能引发食品安全事故	I级	立即
9	监管部门要求报送	按要求	按要求
10	其他重大风险情形	按评估	按评估

第二十条 抽样环节风险信息

(一) 报送内容

信息类别	具体内容
拒绝抽样	被抽样单位拒绝抽样
虚假样品	发现样品涉嫌假冒
标签异常	标签标识严重不符
贮存异常	贮存条件严重不符合要求
现场违规	现场发现违法违规行为
其他情形	其他需要报告的情形

（二）报送要求

要求	具体说明
现场记录	详细记录现场情况
影像资料	拍照或录像取证
及时报告	当日报告采购单位
文书完整	相关文书记录完整

第二十一条 检测环节风险信息

（一）报送内容

信息类别	具体内容
超标信息	检测项目超过标准限值
禁用物质	检出禁用物质
异常数据	检测数据异常
样品异常	样品性状异常
其他情形	其他需要报告的情形

（二）报送要求

要求	具体说明
数据准确	检测数据准确可靠
复核确认	超标结果复核确认
及时报送	按规定时限报送
信息完整	报送信息完整齐全

第二十二条 系统性风险信息

（一）识别标准

标准	具体说明
同一企业	同一企业 3 批次以上不合格
同一产品	同一产品 5 批次以上不合格
同一区域	同一区域 3 家以上企业不合格
同一问题	同一问题 10 批次以上检出

（二）报送要求

要求	具体说明
综合分析	综合分析风险情况
趋势研判	研判风险发展趋势
防控建议	提出风险防控建议
持续跟踪	持续跟踪风险变化

第六章 风险信息报送程序

第二十三条 报送流程

风险识别 → 风险核实 → 风险评估 → 内部审批 → 信息报送 → 跟踪反馈 → 归档

管理

第二十四条 内部审批

（一）审批权限

风险等级	审批人	审批时限
I级	总经理	2小时内
II级	技术负责人	4小时内
III级	质量负责人	8小时内
IV级	部门负责人	24小时内

（二）审批内容

审批项目	审批要点
风险等级	等级判定是否准确
报送内容	报送信息是否完整准确
报送对象	报送部门是否正确
报送时限	是否符合时限要求

（三）审批记录

记录内容	记录要求	保存期限
审批时间	精确到小时	6年
审批人员	签字确认	6年
审批意见	详细记录	6年
审批结果	批准/修改/驳回	6年

第二十五条 信息报送

（一）报送准备

准备工作	具体要求
信息核对	核对报送信息准确性
格式检查	检查报送格式规范性
附件准备	准备相关附件材料
联系方式	确认接收部门联系方式

（二）报送执行

执行内容	执行要求
按时报送	按规定时限报送
渠道正确	通过规定渠道报送
确认接收	确认对方收到信息
记录完整	记录报送过程

（三）报送确认

确认内容	确认要求
接收确认	获取接收回执
信息确认	确认信息完整接收
时间确认	确认接收时间
联系人确认	确认接收联系人

第二十六条 跟踪反馈

（一）跟踪内容

跟踪项目	跟踪要求
接收情况	确认信息是否接收
处理情况	了解信息处理进展
反馈情况	获取监管部门反馈
处置情况	了解后续处置措施

（二）反馈记录

记录内容	记录要求	保存期限
反馈时间	精确到日期	6年
反馈部门	部门名称	6年
反馈内容	详细记录	6年
反馈人员	签字确认	6年

（三）后续处理

处理内容	处理要求
补充信息	按要求补充相关信息
配合调查	配合监管部门调查
复检安排	按要求安排复检
其他工作	按要求完成其他工作

第二十七条 档案管理

（一）归档内容

归档材料	具体内容
风险识别记录	风险识别原始记录
风险评估报告	风险评估报告
内部审批记录	内部审批表
报送材料	报送信息及附件
接收回执	接收确认回执
反馈记录	监管部门反馈记录
后续处理记录	后续处理记录

（二）归档要求

要求	具体说明
及时性	报送完成后5个工作日内归档
完整性	归档材料完整齐全
规范性	档案整理规范、目录清晰
安全性	档案存放安全、防火防盗

要求	具体说明
保密性	涉密档案严格保密管理

(三) 保存期限

档案类型	保存期限
I级风险档案	长期
II级风险档案	10年
III级风险档案	6年
IV级风险档案	6年

第七章 风险信息报送时限

第二十八条 时限要求

(一) 总体时限

风险等级	发现到报送时限	备注
I级	立即报送，最迟不超过24小时	特别重大风险
II级	24小时内	重大风险
III级	48小时内	较大风险
IV级	72小时内	一般风险

(二) 环节时限

环节	时限要求	责任人
风险识别	发现后立即报告	发现人
风险核实	2小时内完成	检测组长
风险评估	4小时内完成	技术负责人
内部审批	按审批权限时限	审批人
信息报送	审批后2小时内	指定报送人

第二十九条 特殊情况时限

(一) 紧急情形

情形	时限要求	处理方式
可能引发事故	立即电话报告，2小时内书面	先口头后书面
涉及特殊人群	立即电话报告，4小时内书面	先口头后书面

情形	时限要求	处理方式
全国性流通	立即电话报告，4小时内书面	先口头后书面
媒体关注	立即报告，2小时内书面	先口头后书面

（二）非工作时间

情形	处理方式
工作日非工作时间	电话报告值班人员，次日补书面
周末	电话报告值班人员，周一补书面
节假日	电话报告值班人员，节后补书面

（三）时限计算

计算方式	具体说明
起始时间	风险确认时间
结束时间	报送完成时间
扣除时间	非工作时间可扣除
特殊情况	特殊情况说明后可延长

第三十条 时限监督

（一）监督方式

监督方式	频次	内容
日常监督	每日	报送时限执行情况
专项检查	每月	时限管理全面检查
系统监控	实时	系统自动监控时限

（二）超时处理

超时情形	处理措施
超时 1 小时内	说明原因，记录备案
超时 1-4 小时	书面说明，部门负责人审批
超时 4 小时以上	书面说明，总经理审批
恶意超时	追究责任

（三）监督记录

记录内容	记录要求	保存期限
监督时间	精确到日期	3年
监督人员	签字确认	3年
监督内容	详细记录	3年
问题处理	处理记录	3年

第八章 风险信息报送内容

第三十一条 基本信息

信息类别	具体内容	必填
报告编号	唯一性编号	是
报告日期	报送日期	是
报告单位	公司名称、资质信息	是
联系人	姓名、职务、联系方式	是
接收部门	监管部门名称	是

第三十二条 样品信息

信息类别	具体内容	必填
样品编号	唯一性编号	是
样品名称	食品名称	是
规格型号	规格、型号	是
生产日期	生产日期/批号	是
保质期	保质期	是
贮存条件	贮存条件要求	是

第三十三条 单位信息

信息类别	具体内容	必填
被抽样单位名称	全称	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代码	是
地址	详细地址	是
联系人	姓名、联系方式	是

信息类别	具体内容	必填
生产许可证号	许可证编号	是
企业类型	生产/流通/餐饮	是

第三十四条 风险信息

信息类别	具体内容	必填
风险类别	微生物/化学/物理/标签等	是
风险等级	I/II/III/IV级	是
不合格项目	具体项目名称	是
检测结果	检测数值	是
标准限值	标准规定限值	是
超标倍数	超标倍数	是
检测方法	标准方法编号	是
风险描述	详细风险描述	是

第三十五条 评估信息

信息类别	具体内容	必填
评估结论	风险评估结论	是
危害程度	危害程度描述	是
影响范围	影响范围描述	是
暴露水平	暴露水平评估	是
防控建议	风险防控建议	是
其他说明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否

第三十六条 附件材料

附件类型	具体内容	必填
检测报告	正式检测报告	是
抽样单	抽样单复印件	是
原始记录	检测原始记录	是
影像资料	现场照片等	视情况

附件类型	具体内容	必填
其他材料	其他相关证明材料	视情况

第九章 风险信息报送方式

第三十七条 报送渠道

(一) 主要渠道

渠道	适用情形	说明
食品安全抽检监测信息系统	常规报送	国家/省级系统
电子邮件	紧急报送	指定邮箱
传真	备用渠道	指定传真号
纸质文件	正式报送	加盖公章
电话报告	紧急情形	先口头后书面

(二) 系统报送

系统名称	适用层级	说明
国家食品安全抽检监测信息系统	国家级	市场监管总局
省级食品安全抽检监测信息系统	省级	省市场监管局
市级食品安全监管系统	市级	市市场监管局

(三) 渠道确认

确认内容	确认要求
系统账号	确认账号有效
邮箱地址	确认邮箱正确
传真号码	确认号码正确
接收地址	确认地址正确
联系电话	确认电话畅通

第三十八条 报送格式

(一) 电子格式

格式类型	适用内容	说明
PDF	正式报告	不可编辑
Word	文字材料	可编辑

格式类型	适用内容	说明
Excel	数据表格	可编辑
JPG/PNG	影像资料	图片格式

（二）纸质格式

格式要求	具体说明
纸张	A4 标准纸张
字体	宋体，小四号
行距	1.5 倍行距
盖章	加盖公司公章
装订	左侧装订

（三）命名规范

文件类型	命名规则
风险报告	风险等级_日期_编号_单位名称
检测报告	样品编号_检测报告
抽样单	样品编号_抽样单
其他附件	样品编号_附件名称

第三十九条 报送确认

（一）确认方式

确认方式	适用情形	说明
系统回执	系统报送	系统自动生成
邮件回执	邮件报送	要求已读回执
传真确认	传真报送	电话确认接收
签收单	纸质报送	对方签字盖章
电话确认	电话报告	记录通话内容

（二）确认记录

记录内容	记录要求	保存期限
确认时间	精确到分钟	6 年
确认人员	对方姓名职务	6 年

记录内容	记录要求	保存期限
确认方式	具体确认方式	6年
确认结果	接收确认情况	6年

（三）未确认处理

情形	处理措施
未收到回执	电话确认，重新报送
确认失败	更换渠道，重新报送
联系不上	上报上级部门，记录备案
其他问题	及时处理，记录备案

第十章 信息保密与管理

第四十条 保密要求

（一）保密范围

信息类别	保密要求
风险信息	报送前严格保密
检测数据	未经授权不得泄露
单位信息	不得向无关方透露
报送内容	不得提前告知被抽样单位
监管反馈	不得对外泄露

（二）保密措施

措施	具体说明
人员管理	限定知悉人员范围
系统管理	设置访问权限
文件管理	涉密文件专人保管
传输管理	加密传输敏感信息
销毁管理	按规定销毁涉密资料

（三）保密责任

责任内容	具体要求
保密承诺	相关人员签署保密承诺

责任内容	具体要求
保密培训	定期进行保密培训
保密检查	定期检查保密执行情况
违规处理	违规泄露追究责任

第四十一条 信息管理

（一）信息收集

收集内容	收集要求
风险信息	及时、准确、完整
背景信息	产品、企业、区域信息
历史数据	同类产品历史数据
其他信息	相关参考信息

（二）信息存储

存储方式	存储要求
电子存储	服务器存储，定期备份
纸质存储	档案室存放，防火防盗
备份要求	多重备份，异地备份
安全要求	访问控制，加密保护

（三）信息使用

使用情形	使用要求
内部使用	限定知悉范围
报送使用	按规定渠道报送
查询使用	授权后查询
其他使用	审批后使用

第四十二条 档案管理

（一）档案内容

档案类别	归档内容
风险识别档案	风险识别记录
风险评估档案	风险评估报告

档案类别	归档内容
报送审批档案	内部审批记录
报送执行档案	报送材料及回执
反馈处理档案	反馈及处理记录

（二）归档要求

要求	具体说明
及时性	报送完成后 5 个工作日内归档
完整性	档案资料完整齐全
规范性	档案整理规范、目录清晰
安全性	档案存放安全、防火防盗
保密性	涉密档案严格保密管理

（三）档案借阅

借阅类型	审批要求	借阅期限
内部借阅	部门负责人审批	7 天
外部借阅	质量负责人审批	7 天
涉密借阅	总经理审批	7 天

第十一章 监督与责任

第四十三条 监督检查

（一）监督方式

监督方式	频次	内容
日常监督	每日	风险信息报送执行情况
专项检查	每月	报送制度执行全面检查
内部审核	每年	报送体系内部审核
外部检查	不定期	配合监管部门检查

（二）监督内容

监督项目	监督要点
制度执行	是否按制度执行
时限要求	是否按时限报送

监督项目	监督要点
信息质量	报送信息是否准确完整
保密执行	保密要求是否落实
档案管理	档案是否规范完整

（三）监督记录

记录内容	记录要求	保存期限
监督时间	精确到日期	6年
监督人员	签字确认	6年
监督内容	详细记录	6年
发现问题	问题描述	6年
整改情况	整改记录	6年

第四十四条 违规情形

以下情形属于违反风险信息报送制度：

序号	违规情形
1	瞒报、漏报风险信息
2	迟报、晚报风险信息
3	虚报、谎报风险信息
4	提前泄露风险信息
5	未按规定程序报送
6	报送信息不准确、不完整
7	未按要求保密
8	档案管理不规范
9	其他违反报送制度的行为

第四十五条 责任追究

（一）责任类型

责任类型	适用情形
批评教育	轻微违规，未造成后果
书面警告	一般违规，造成轻微影响

责任类型	适用情形
经济处罚	造成经济损失
暂停工作	较重违规，造成一定影响
调离岗位	严重违规，造成较大影响
解除劳动合同	特别严重违规，造成重大影响
追究法律责任	涉嫌违法，移交司法机关

（二）追究程序

发现违规 → 调查核实 → 责任认定 → 处理决定 → 执行处理 → 记录归档

（三）追究记录

记录内容	记录要求	保存期限
违规事实	详细描述	长期
调查过程	详细记录	长期
处理决定	决定内容	长期
执行情况	执行记录	长期

第四十六条 举报处理

（一）举报渠道

渠道	说明
举报电话	设立专用举报电话
举报邮箱	设立专用举报邮箱
举报信箱	设立实体举报信箱
当面举报	向质量管理部门当面举报

（二）举报处理

处理环节	时限要求
举报受理	收到举报后 1 个工作日内
调查核实	受理后 5 个工作日内
处理决定	核实后 3 个工作日内
结果反馈	决定后 3 个工作日内

（三）举报保护

保护措施	具体说明
保密保护	举报人信息严格保密
人身保护	防止打击报复
奖励机制	查证属实给予奖励

第十二章 附则

第四十七条 制度解释

本制度由公司质量管理部门负责解释。

第四十八条 制度修订

本制度每年评审一次，根据实际情况适时修订。遇法律法规更新或监管部门要求变化，及时修订。

第四十九条 制度培训

培训对象	培训要求	培训频次
新员工	入职培训必修内容	入职时
在岗员工	定期培训	每年
报送人员	专项培训	每年
管理人员	专项培训	每年

1.6.2 风险评估

我司将定期收集国际及国内食品安全风险预警信息，及时输送并提供有效的预防性措施。抽样前，对市场监督管理局的抽检项目做风险评估并及时传达市场监督管理局；抽检任务完成后，技术指导组将汇总所有数据并进行统计分析，同时结合抽检任务的范围、种类等特点，向市场监督管理局提供每次抽检任务的质量分析报告。

通过实施食品安全抽检计划，以食品安全抽样检验为抓手，以发现食品安全问题为导向，及时发现苗头性、系统性、区域性食品安全风险和问题。保证食品安全，促进食品产业有序健康发展。

（1）坚持靶向性原则

以“三重一大”，即重点区域、重点品种、重点项目和大型企业为核心目标，各级靶向重点各有侧重。特别是要加大对农兽药残留、重金属及环境污染等因素引起的食品安全问题和与人民群众紧密相关的餐饮食品的抽检力度和频次。

（2）坚持覆盖原则 在突出靶向性抽检原则的基础上，点面兼顾，逐步实现区域、企业、品种、项目、环节及业态的覆盖。从区域方面，要覆盖城市、农村、城乡结合部等不同区域；从企业方面，要覆盖在产获证食品生产企业；从项目方面，要覆盖食品安全国家标准中规定的主要安全性项目；从生产经营业态方面，要覆盖生产加工、流通、餐饮、网络销售、进口食品等不同业态。

（3）坚持计划抽检与专项抽检相结合原则 在计划性抽检的基础上，根据日常检查情况和既往抽检情况，及时有效组织开展专项抽检工作。重点突出以下内容：一是社会反映问题较为突出的食品及项目；二是节令性食品及可能存在季节性食品安全问题的食品；三是突发性食品安全问题等需要开展专项抽检的食品。

（4）坚持抽检效能与质量并重原则 定期对任务完成情况进行检查和考核，根据抽样任务完成、生产企业覆盖、问题发现、对既往抽检出现过不合格食品的企业进行跟踪性抽检情况等抽检效能评价，建立月度、季度、半年度工作通报机制，提升抽检监测工作质量。

质控组综合《样品信息汇总表》、《合格样品信息汇总表》、和《不合格样品信息汇总表》，对所有数据进行分析汇总，得出本项目结果分析报告，交由项目负责人审查。

《样品信息汇总表》如下页表 1 所示，《合格样品信息汇总表》如下页表 2 所示，《不合格信息登记表》如下页表 3 所示。

本项目所有检验报告、《样品信息汇总表》、《合格样品信息汇总表》、和《不合格样品信息汇总表》，以及结果分析报告都统一由项目负责人指定的唯一项目专员向市场监督管理局提交和汇报。

表1 样品信息汇总表

序号	抽样编号	样品名称	样品类别	规格型号	样品形态及包装	生产日期	样品批号	商标	标称生产单位	标称生产单位地址	被抽样单位名称	被抽样单位地址	抽样日期	抽样地点	检验项目

表2 合格样品信息汇总表

序号	抽样编号	样品名称	样品类别	规格型号	样品形态及包装	生产日期	样品批号	商标	标称生产单位	标称生产单位地址	被抽样单位名称	被抽样单位地址	抽样日期	抽样地点	检验项目

表3 不合格样品信息汇总表

报告编号	样品编号	抽样编号	序号	标称生产企业名称	标称生产企业地址	被抽样单位名称	被抽样单位地址	食品名称	规格型号	商标	生产日期/批号	不合格项目 检验结果 标准值	分类	检测方法	判定依据	抽样地点	备注

2 承诺与采购人及相关单位建立定期或不定期的沟通机制

2.1 承诺书

承诺书

致：新乡市卫滨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我公司作为参加新乡市卫滨区市场监督管理局2026年食品安全抽检检测服务项目招标活

动的投标人，现郑重承诺：

与采购人及相关单位建立定期或不定期的沟通机制。

特此承诺。

供应商名称：河南恒晟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印章或签字）

日期：2026年5月18日

2.2 沟通机制

2.2.1 沟通总则

（一）沟通目标

建立“分工明确、响应及时、沟通高效、闭环管理”的沟通体系，确保抽检工作各环节信息对称，及时解决检验过程中的各类技术、协调类问题，确保检验报告精准传递、解读到位，推动检验结果高效应用，助力采购人实现食品安全监管目标，提升抽检工作质效。

（二）沟通原则

合规性原则：严格遵循《食品安全法》《食品检验工作规范》等要求，确保沟通内容、流程合法合规，贴合 26 年度食品抽检任务要求。

及时性原则：针对抽检工作中的各类情况，第一时间启动沟通，快速响应需求、反馈信息，避免因沟通不及时导致工作延误、风险扩大。

精准性原则：沟通内容聚焦抽检工作核心，做到条理清晰、重点突出，确保各方准确理解需求、明确责任、落实措施，杜绝模糊表述、信息偏差。

协同性原则：强化我方与采购人、相关单位的协同配合，明确各方沟通责任，形成工作合力，高效推进抽检任务落地。

可追溯原则：所有沟通内容、沟通结果、解决方案均做好详细记录，建立沟通台账，确保沟通过程可核查、可追溯，贴合政府采购档案管理要求。

（三）沟通主体

我方（食品检测机构）：沟通总负责人（项目负责人）、技术专家、检验负责人、沟通专员，负责信息传递、技术答疑、进度同步、问题反馈及后续跟进。

采购人（新乡市卫滨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抽检工作负责人、经办人员、监管人员，负责需求传达、问题协调、意见反馈、工作统筹及相关单位对接。

相关单位：辖区内食品生产经营企业（抽检样品相关企业）、协作监管部门、其他协作单位等，负责配合抽检工作、反馈相关信息、落实整改要求。

2.2.2 开展抽检任务前的沟通

每次抽检服务任务下达后，公司项目负责人立即制定相应的抽检实施方案，与采购人进行沟通，结合每次的抽检对象的不同确定此次抽检的品种，检测项目，抽检批次和抽检地点，结合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抽检任务，在计划性抽检的基础上，根据日常检查情况和既往抽检情况，及时有效组织开展专项抽检工作。重点突出内容：一是社会反映问题较为突出的食品及项目；二是节令性食品及可能存在季节性食品安全问题的食品；三是突发性食品安全问题等需要开展专项抽检的食品。定期对任务完成情况进行检查和考核，根据抽样任务完成、

生产企业覆盖、问题发现、对既往抽检出现过不合格食品的企业进行跟踪性抽检情况等
进行抽检效能评价，建立月度、季度、半年度工作通报机制，提升抽检监测工作质量。

2.2.3 抽检过程中的沟通

（一）拒检的沟通处置

抽检过程中，遇到抽检企业停产，停工的需要及时和采购人进行沟通，确认下一步抽检或更改抽检地点；遇到抽检单位拒绝抽检的应立即与采购人沟通，被抽样单位无正当理由，对抽样工作不配合，或者不在抽样文书上签字的，抽样人员应认真取证，如实做好情况记录，告知拒检后果。填写《食品安全抽样检验拒检认定书》，列明被抽样单位拒绝抽检的情况，由当地市场监管部门和抽样人员共同确认，并及时上报组织抽检的市场监管部门。如果当地市场监管部门无法到抽样现场确认的，可由2名或2名以上抽样人员在《食品安全抽样检验拒检认定书》上签字即可。

（二）特殊情况的沟通处置

1. 风险监测、案件稽查、事故调查、应急处置中的抽样，不受抽样数量、抽样地点、被抽样单位是否具备合法资质等限制，并可简化告知被抽样单位抽样性质、现场信息采集等执法相关的程序。

2. 抽样中发现被抽样单位存在无营业执照、无食品生产许可证等法定资质或超许可范围生产经营等行为的，或发现被抽样单位生产经营的食品及原料没有合法来源或者存在违法行为的，应立即停止抽样，及时依法处置并上报采购人。

3. 被抽样单位拒绝或阻挠食品安全抽样工作的，抽样人员应认真取证，如实做好情况记录，告知拒绝抽样的后果，填写《国家食品安全抽样检验拒绝抽样认定书》，列明被抽样单位拒绝抽样的情况，报告采购人进行处理。

2.2.4 抽样后的沟通

抽样后的检测结果汇总上报采购人，及时报送不合格样品的信息和结果汇总表。汇总检测数据，并将数据转成报告，出具正式报告。每批样品签收按合同要求的时间内出具报告。报告用 A4 纸张双面打印并盖骑缝章，同时提交汇总的电子表格。按照国家总局有关文件要求，按时报送监测结果数据，发现问题样品，及时上报和通报有关部门。我司实验室拥有安全有效的实验室信息化管理系统和信息分析汇总人员，可依据汇总数据

进行评估分析，对不合格项目进行原因及危害性分析，并编制相应的风险分析报告。依据风险分析报告，提出相应的食品安全控制措施及建议，为监管部门提供指导和参考意见，能完成食品安全监督抽检数据上报和结果分析工作。所有样品检测结果按照采购人的要求提交。

复检沟通，被抽样单位要求进行复检的样品，及时和采购人进行沟通，并负责被抽样单位的复检诉求，配合整个复检工作。

2.2.5 检验过程中的沟通

（一）沟通方式

采用“固定沟通+即时沟通”相结合的方式，兼顾常规进度同步与突发情况处置，确保沟通高效便捷：

固定沟通：

周进度沟通：每周五 17:00 前，我方沟通专员通过专属对接群，向采购人提交《26 年度食品抽检周进度报告》，同步本周检验批次、已完成检验项目、未完成进度及原因、下周工作计划；采购人在 1 个工作日内反馈意见，明确调整要求。

月汇总沟通：每月最后 1 个工作日，召开线上或线下沟通座谈会，我方汇报月度检验工作完成情况、存在的问题及改进措施，采购人传达月度监管重点、调整抽检要求，协同相关单位对接样品、抽样等相关事宜。

阶段节点沟通：在抽检任务关键节点（如抽样完成、检验过半、重点品类检验完成等），我方主动向采购人提交节点进度报告，同步相关信息，确认后续工作安排。

即时沟通：

建立专属沟通微信群（含我方、采购人、相关单位对接人），沟通专员、技术专家在线值守，确保日常疑问 2 小时内响应、简单问题当日解决。

重大异常、紧急需求（如样品污染、检验设备故障、重大不合格苗头、抽样点位调整等），采用电话直接沟通，我方沟通总负责人第一时间对接采购人，2 小时内给出初步处置建议，同步在群内反馈沟通结果及后续措施。

技术类复杂问题，采用线上会议、现场座谈等方式，组织我方技术专家与采购人、相关单位开展专题沟通，确保问题得到专业、精准解决。

（二）沟通内容

进度同步：每日同步当日检验批次、检验项目完成情况，每周汇总整体进度、检验效率，每月通报月度完成率，确保采购人及相关单位清晰掌握抽检工作推进情况，及时发现进度滞后问题并调整。

异常情况反馈：检验过程中发现的各类异常，第一时间沟通反馈，明确异常类型、影响范围及初步处置建议，协同各方制定解决方案：

样品异常：样品污染、破损、数量不足、标签缺失、抽样信息不符等，同步采购人及相关企业，协调补样、确认样品信息，确保检验顺利推进。

检验异常：检验数据异常、检验方法适用疑问、“一单一库”标准应用争议、检验设备故障等，我方技术专家同步采购人，解读技术要点、提出解决方案，必要时协同第三方技术支持。

其他异常：抽样配合问题、相关单位不配合检验、突发食品安全风险隐患等，同步采购人，由采购人牵头协调解决，我方提供技术支撑。

技术对接：针对检验过程中的技术疑问，如检验标准解读、抽样规范执行、样品保存要求、检验项目调整等，我方技术专家及时与采购人沟通确认，确保检验工作符合政策要求及抽检标准；涉及相关单位的技术问题，协助采购人对接相关单位，提供专业指导。

需求对接：及时了解采购人及相关单位在检验过程中的新需求、新要求，如重点品类检验优先级调整、检验项目补充、进度节点提前等，我方结合工作实际，调整检验安排，同步反馈调整方案及可行性。

协作协调：协调我方与采购人、相关单位的工作衔接，如样品交接、抽样配合、信息提供等，明确各方配合责任及时间节点，避免工作脱节。

（三）责任分工

我方：沟通总负责人统筹检验过程中的沟通工作，协调内部技术、检验资源；技术专家负责技术答疑、异常分析、解决方案制定；检验负责人同步检验进度、反馈检验异常；沟通专员负责日常信息传递、沟通记录、台账整理。

采购人：负责传达抽检工作要求、协调内部监管资源及相关单位，及时反馈意见及调整需求，牵头解决协作中的重大问题，监督沟通机制落实。

相关单位：配合做好样品确认、抽样配合、信息提供等工作，及时响应沟通需求，针对样品异常、检验相关问题，主动配合整改、补样等工作。

2.2.6 出具报告后的沟通

本阶段沟通核心是确保检验报告精准传递、解读到位，推动检验结果高效应用，妥善处置不合格食品，收集反馈意见，形成工作闭环，助力采购人强化食品安全监管，落实 26 年度抽检工作成效。

（一）沟通方式

采用“报告送达确认+专题解读+一对一答疑+后续跟进”的方式，确保沟通全面、深入，推动检验结果落地应用：

报告送达确认：检验报告出具后，1 个工作日内，我方通过专人送达、加密邮件两种方式，向采购人提交检验报告（纸质版+电子版），同步提交《报告送达确认单》；采购人收到后 2 个工作日内完成确认，反馈是否有异议、修改需求；涉及不合格食品的报告，由采购

人牵头、我方配合，同步送达相关企业，并确认签收，留存送达记录。

专题解读：每批次检验报告全部出具后，3个工作日内，组织线上或线下专题解读会，由我方技术专家针对该批次检验报告的核心内容进行全面解读，重点解读不合格项目、判定依据、食品安全风险、整改要求，解答采购人及相关单位的疑问。

一对一答疑：专题解读会后，我方安排技术专家提供1-3个工作日的一对一答疑服务，针对采购人、相关单位提出的个性化疑问（如报告细节解读、不合格项目整改方向、后续检验建议等），提供专业、精准的解答，形成答疑记录。

后续跟进：报告解读及答疑完成后，每周对接一次采购人，了解检验结果应用情况（如不合格食品处置、企业整改、监管措施落实等）；针对相关企业的整改情况，配合采购人开展整改指导及复核沟通，每月汇总整改跟进情况，向采购人提交跟进报告，确保检验结果落地应用，形成闭环管理。

（二）沟通内容

报告确认：核对检验报告信息，包括抽检批次、样品名称、检验项目、检验结果、判定结论、抽样信息等，确认采购人及相关单位已完整收到报告，及时修正报告中可能存在的疏漏、错误。

报告解读：详细解读检验报告的核心内容，重点说明：

合格报告：检验项目达标情况、符合的检验标准，明确无食品安全风险的结论。

不合格报告：不合格项目的具体指标、超标情况、判定依据，解读该不合格项目的食品安全危害、可能产生的影响，区分“一单一库”内外检验项目的报告标注要求，指导采购人及相关企业理解报告核心信息。

不合格处置沟通：针对不合格检验结果，协助采购人对接相关企业，沟通不合格食品的召回、销毁、整改等处置流程，提供专业的处置指导意见，明确整改要求、整改时限，跟踪处置进度，确保处置工作合法合规、高效有序，及时规避食品安全风险。

意见收集：收集采购人及相关单位对检验报告、检验工作的反馈意见，包括报告格式、检验效率、技术服务、解读效果等方面，针对存在的问题，我方及时制定整改措施，优化服务流程，提升检验服务质量。

结果应用指导：指导采购人将检验结果与食品安全监管工作深度结合，协助采购人汇总检验数据、分析食品安全风险，为采购人开展专项整治、信用监管、分类监管提供技术支撑，助力采购人提升监管效能。

后续工作衔接：对接采购人，确认下一批次抽检计划、检验重点，同步我方工作安排，确保抽检工作持续推进；针对检验过程中发现的共性问题，与采购人沟通，提出针对性的监

管建议。

（三）责任分工

我方：沟通总负责人统筹报告出具后的沟通工作，协调技术专家开展解读、答疑工作；技术专家负责报告解读、不合格处置指导、答疑解惑；沟通专员负责报告送达、确认、沟通记录、后续跟进及台账整理；检验负责人配合提供检验相关补充说明。

采购人：负责牵头协调相关单位，落实检验结果应用及不合格食品处置工作，及时反馈报告异议及整改要求，监督相关企业整改落实，收集相关单位反馈意见并同步我方。

相关单位：针对不合格报告，主动配合采购人及我方开展整改工作，及时反馈整改情况，落实召回、销毁等处置措施，主动咨询整改相关技术疑问。

2.2.7 沟通保障与闭环管理

（一）沟通保障

人员保障：我方成立专项沟通小组，明确沟通总负责人、技术专家、沟通专员，确保沟通工作专人负责、层层落实；采购人及相关单位明确专人对接，确保沟通渠道畅通。

渠道保障：建立专属沟通微信群、加密邮件、固定电话等多渠道沟通方式，确保不同场景下的沟通需求均能得到及时响应；明确各类沟通方式的适用场景及响应时限，杜绝沟通滞后。

制度保障：严格执行本沟通机制，明确各环节沟通要求、责任分工，定期梳理沟通工作中的问题，优化沟通流程，确保沟通机制落地见效。

（二）闭环管理

沟通记录：所有沟通内容、沟通结果、解决方案、反馈意见均由我方沟通专员详细记录，建立《26年度食品抽检沟通台账》，明确沟通时间、沟通主体、沟通内容、落实情况、完成时限，确保沟通过程可追溯、可核查。

问题整改：针对沟通中发现的问题、采购人及相关单位提出的异议，我方建立整改台账，明确整改责任人、整改措施、整改时限，整改完成后及时反馈，确保问题闭环解决。

总结优化：每月结合沟通台账、工作推进情况，总结沟通工作中的经验及不足，优化沟通方式、完善沟通内容，提升沟通效率和质量，确保沟通机制持续适配 26 年度食品抽检任务需求。

3 为采购人提供快检培训和结果分析等相关服务

3.1 承诺书

承诺书

致：新乡市卫滨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我公司作为参加新乡市卫滨区市场监督管理局2026年食品安全抽检检测服务项目招标活

动的投标人，现郑重承诺：

为采购人提供快检培训和结果分析等相关服务。

特此承诺。

供应商名称：河南恒晟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印章或签字）

日期：2026年5月18日

3.2 提供快检培训服务

一、培训服务背景与针对性分析

鉴于本项目涉及 **550 批次** 高频次的快检任务（涵盖蔬菜农残、畜禽瘦肉精、水发产品甲醛、面制品添加剂等），且新乡市卫滨区辖区内农贸市场及餐饮单位业态复杂，我方分析在实际快检中可能面临以下痛点：

操作不规范：基层人员对“瘦肉精（莱克多巴胺/克伦特罗）”胶体金试纸条的判读存在视觉误差。

干扰因素多：部分深色蔬菜（如菠菜、韭菜）色素干扰农残检测结果。

数据管理弱：快检数据录入不及时，阳性结果复核流程不清晰。

基于此，我方制定的培训方案不仅仅是“教怎么用仪器”，更是“教怎么管好数据、防住风险”。

二、“三维一体”培训体系构建

我方承诺构建“理论筑基+实操纠偏+结果赋能”的三维培训体系，确保采购人相关人员不仅能“会做”，还能“懂判”、“善管”。

1. 模块化理论筑基（解决“懂原理”问题）

我们将制作《卫滨区食品安全快检标准化手册》（电子版+纸质版），培训内容严格对标招标文件中的检测目录：

法律法规篇：解读《食品安全抽样检验管理办法》及 2026 年最新快检相关法规，明确执法边界。

项目专项篇：针对本项目重点，详细讲解：

瘦肉精系列：莱克多巴胺、克伦特罗、沙丁胺醇的免疫层析原理及假阳性规避。

非法添加系列：甲醛、吊白块、硼酸、罗丹明 B 的显色反应化学机理。

农兽残系列：有机磷、氨基甲酸酯类农药残留的酶抑制法原理。

风险防控篇：讲解样品采集的代表性、样品标识的规范性及样品保存的时效性。

2. 沉浸式实操纠偏（解决“会操作”问题）——核心扩充内容

我方将派遣正高级职称人员，携带与本项目同型号的高精度快检设备，进行“手把手”教学。

特别针对招标文件中提到的难点项目进行强化训练：

难点一：瘦肉精（胶体金法）判读训练

痛点：肉眼观察 T 线（检测线）和 C 线（质控线）深浅容易误判。

方案：现场使用**金标读数仪**进行定量读数演示，培训学员如何利用仪器消除视觉疲劳带来的误差，确保莱克多巴胺等项目的判定客观准确。

难点二：蔬菜农残（酶抑制率法）干扰排除

痛点：叶绿素含量高的样品可能导致吸光度异常。

方案：现场演示“空白对照”的正确设置，并教授“基质效应”排除法，确保敌敌畏、毒死蜱等项目的抑制率计算准确。

难点三：复杂基质前处理

痛点：面粉、辣椒油、火锅底料等粘稠或有色样品难以提取。

方案：现场演示“净化提取”技巧，如使用专用净化液去除辣椒油中的色素干扰，确保苏丹红等项目的检测背景清晰。

3.结果分析与数据赋能（解决“善管理”问题）——核心扩充内容

数据结果分析：培训如何利用快检数据软件进行统计分析，生成《月度食品安全风险分析简报》。教授如何从数据中发现辖区内的高风险品种（如某季节韭菜农残易超标、某路段卤肉亚硝酸盐易超标），为采购人的监管决策提供数据支撑。

阳性样品复核机制：演练发现阳性样品后的“双人复核”流程，以及如何规范开具不合格报告，规避法律风险。

三、年度培训实施计划

阶段	时间节点(合同履行期内)	培训主题	培训形式	预期成果
启动阶段	第 1 个月	全员基础认证	集中授课+笔试考核	了解快检，成为一个合格检测员
攻坚阶段	第 3-4 个月	夏季高风险项目专项	现场实操(针对水果农残、熟肉制品)	掌握高温季节易腐食品的快检技巧
提升阶段	第 6 个月	数据质量与结果分析	机房实操(数据录入与分析)	能独立完成数据汇总与风险图谱绘制
常态化	每周	随岗带教	我方工程师陪同抽样现场指导	实时纠正操作手法，确保数据真实有效

四、培训考核与长效保障机制

为了确保培训不是“走过场”，我方承诺建立以下机制：

考核上岗制：每期培训结束后进行闭卷考试（理论 30%）+现场盲样考核（实操 70%）。不合格者需进行补考，直至合格为止。

“1 对 1”导师制：我方为采购人指定 1 名技术联络人，建立“卫滨区快检技术交流群”，提供 7*24 小时在线答疑。对于现场无法解决的疑难杂症（如复杂的火锅底料吗啡/可待因检测干扰），我方承诺 2 小时内提供解决方案，必要时工程师 4 小时内到达现场支援。

免费复训承诺：合同期间，若采购人有新进人员，我方提供免费的插班复训服务，确保监管队伍技能不掉队。

五、培训资源投入清单

师资：高级讲师 2 名，助教 2 名。

教材：《食品安全快速检测标准化操作手册》。

教具：便携式农残仪、胶体金读数仪、ATP 荧光检测仪等全套演示设备。

耗材：免费提供价值 500 元的实操演练盲样及耗材（不计入项目成本，作为增值服务）。

3.3 能够为采购人提供结果分析

我公司抽调高级职称专家 4 人组成食品安全专家库，能够为食品安全技术分析提供科学建议与策略支持，并根据需要提供食品安全检验检测结果技术分析解读。

2023 年，我公司中标邯郸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食品安全抽检项目，承接了餐饮食品安全评价性抽检，抽检样品的不合格率高达 9.96%。我公司食品专家撰文编写检验检测机构技术分析报告郑州市局。

关于食品中的铝残留

铝元素作为地球含量第三的元素，广泛的存在于人类所处的环境之中，甚至食品之中，常见的易检出铝残留的食品为油炸面制品及粉丝粉条等淀粉制品。铝作为微量元素，对人体有非常重要的作用，但是摄入过量的铝元素，则可能会对人体造成损伤。

本年度抽检的 1346 批次餐饮食品样品中，共计检出不合格样品 134 批次，其中油炸面制品 110 批次样品不合格，油炸面制品合格率最低。

公司解读：

1. 粉丝在生产过程中不得使用明矾，油条制作过程中可以使用明矾。根据我国《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规定，明矾（硫酸铝钾或硫酸铝铵）不得用于粉丝生产，但可以在油条制作过程中使用。粉丝检出铝残留其可能原因：一是厂家在生产过程中非法添加了明矾；二是厂家使用的粉丝原料（红薯淀粉）受环境原因，天然含有较高含量的铝本底（目前国家食品安全风险评估中心正在进行食品原料中铝天然本底含量调查，获得的铝本底数值可为今后监管判定粉丝等食品中是否非法添加了含铝食品添加剂提供科学依据）。油条铝含量超标，基本可以判定为超量使用明矾所致。

2. 铝元素不是人类致癌物，只要食品中铝残留量符合国家食品安全标准或全人群每周每公斤体重经口摄入的铝不超过 2mg，就不会对人体健康产生影响。国际癌症研究机构（IARC）认为铝元素不是人类致癌物，报道中描述“致癌物铝”，可能会误导公众。研究表明，铝在一定剂量下具有神经毒性、生殖毒性、发育毒性，过量摄入铝会影响儿童的智力发育，并与软骨病和骨质疏松的发生相关。尽管有部分研究提示过量摄入铝与老年性痴呆的发生存在一定相关，但联合国粮农组织（FAO）和世界卫生组织（WHO）的食品添加剂联合专家委员会（JECFA）和欧洲食品安全局（EFSA）等认为铝摄入与老年性痴呆的发生没有明显的相关性。铝虽然具有毒性，但并不是只要摄入就会对人体健康产生危害。这不仅取决于食品中铝的含量，还与食用这些含铝食品的数量以及食用时间长短密切相关。JECFA 的最新评估结果认为，人（全人群）终生每周每公斤体重经口摄入的铝不超过 2mg，就不会引起健康危害，相当于每天每公斤体重摄入 0.28mg。一个 30kg 的儿童，每日摄入量不能超过约

8mg，一个 60kg 的成人每日摄入量不能超过约 17mg。所以，只要食品中铝残留量符合国家安全标准或全人群每周每公斤体重经口摄入的铝不超过 2mg，就不会影响健康。根据国家食品安全风险评估专家委员会完成的中国居民膳食铝暴露风险评估结果显示，我国日常膳食中的含铝食品对一般居民健康造成不良影响的机会不大，但对于长期食用油条等此类高铝食品的消费者造成不良影响的机会较大。

3. 我国对含铝食品添加剂有明确的使用标准，可以在豆类制品等食品中“按生产需要适量添加”，但食品终产品中的铝残留限量 $\leq 100\text{mg/kg}$ 。含铝食品添加剂可用作固化剂、膨松剂、稳定剂、抗结剂和染色料等。很多国家如美国、欧盟成员国、澳洲、新西兰、日本和我国等都允许使用含铝食品添加剂。我国现行的《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GB 2760-2011）对含铝食品添加剂的使用品种和使用范围作出了严格规定，其中硫酸铝钾、硫酸铝铵作为膨松剂、稳定剂可应用于豆类制品、小麦粉及其制品、虾味片、焙烤食品、水产品及其制品、膨化食品中，其添加量“按生产需要适量添加”，而食品终产品中的铝残留限量 $\leq 100\text{mg/kg}$ 。2012 年年底，原卫生部办公厅发文征求对调整含铝食品添加剂使用规定的意见，随后在《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的修订中，做了相应的调整，包括：缩小明矾使用范围，取消其在小麦粉及发酵面制品、膨化食品中的使用规定，仅允许在“油炸面制品”和“面糊（如用于鱼和禽肉的拖面糊）、裹粉、煎炸粉”中使用，此举可大大降低我国居民膳食铝摄入水平（大约可降低 70%）。

公司建议：

1. 建议国家相关部门加快推进“我国主要植物性食品及食品原料中铝本底含量调查”工作，摸清我国面粉、淀粉等食物原料的铝本底水平，为今后监管判定相关食品中的铝残留是天然来源还是超范围滥用提供科学依据。

2. 对《中国居民膳食铝暴露风险评估》报告进行权威解读，并与公众和媒体开展风险交流，通过深入交流帮助大众正确认识膳食铝摄入风险和如何降低铝暴露。

3. 加强食品生产、流通、餐饮等环节的监管和查处力度，严厉打击超范围、超量滥用含铝食品添加剂的行为。

4. 值得注意的是，如果企业的生产工艺没有提高、食品安全第一责任人的意识没有加强，减少了含铝食品添加剂的使用，必然带来其替代物使用量的增加，在监管过程中需要加强监督、指导，避免出现新的问题。

5. 建议传统企业或者手工业者坚决摒弃不合理的生产方式，积极改进生产工艺，生产符合标准的质优产品。

4 为采购人提供季节性专项抽检和节点等相关服务

4.1 承诺书

承诺书

致：新乡市卫滨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我公司作为参加新乡市卫滨区市场监督管理局2026年食品安全抽检检测服务项目招标活

动的投标人，现郑重承诺：

为采购人提供季节性专项抽检和节点等相关服务。

特此承诺。

供应商名称：河南恒晟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印章或签字）

日期：2026年5月18日

4.2 服务方案

一、方案总则

（一）编制目的

为深入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食品安全抽样检验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严格落实新乡市卫滨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6 年食品安全抽检检测服务项目要求，精准防控季节性、重点节点食品安全风险，及时排查化解各类食品安全隐患，筑牢辖区食品安全防线，保障人民群众饮食安全与身体健康，结合卫滨区食品消费特点、产业结构及历年食品安全风险监测数据，特制定本专项抽检服务方案。本方案旨在通过科学规划、精准布控、严格实施季节性重点节点抽检工作，全面提升辖区食品安全风险预判、预警和处置能力，为卫滨区食品安全监管工作提供有力技术支撑，切实守护群众“舌尖上的安全”。

（二）编制依据

- 1.《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及其实施条例；
- 2.《食品安全抽样检验管理办法》（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令第 15 号）；
- 3.《国家食品安全监督抽检实施细则（2026 年版）》；
- 4.新乡市卫滨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6 年食品安全抽检检测服务项目竞争性磋商文件；
- 5.卫滨区食品产业分布、消费习惯及历年食品安全抽检数据分析报告；
- 6.国家、河南省及新乡市关于食品安全专项整治、风险防控相关工作部署。

（三）服务目标

- 1.风险精准防控：聚焦季节性高风险食品、重点节点热销食品及群众关注度高的食品品类，实现风险隐患早发现、早预警、早处置，有效防范季节性、节点性食品安全事故发生。
- 2.抽检全面覆盖：覆盖卫滨区食品生产、流通、餐饮服务全环节，重点覆盖城乡结合部、校园周边、农贸市场、大型商超、旅游景区等高风险区域及重点经营主体。
- 3.数据支撑有力：通过专项抽检，全面掌握辖区季节性、重点节点食品安全质量状况，形成科学、详实的抽检数据分析报告，为监管部门精准施策、靶向监管提供数据支撑。
- 4.服务优质高效：严格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及相关标准规范，高标准完成抽样、检测、报告出具、数据分析、风险预警等全流程服务，确保抽检工作合规、高效、精准。
- 5.协同联动紧密：建立与采购人常态化沟通协作机制，及时反馈抽检结果，配合开展核查处置、专项整治工作，形成“抽检预警处置整治”闭环管理。

（四）适用范围

本方案适用于新乡市卫滨区 2026 年全年季节性食品安全专项抽检、法定节假日、重大活动、消费旺季等重点节点食品安全专项抽检工作，覆盖辖区内食品生产企业、食品加工小

作坊、农贸市场、商超便利店、餐饮服务单位（含学校食堂、养老机构食堂、网络餐饮经营者）、食品摊贩等各类食品生产经营主体，涵盖粮食加工品、食用油、肉制品、乳制品、饮料、方便食品、蔬菜、水果、水产品、调味品、节令食品等全品类食品。

二、年度季节性食品安全专项抽检整体规划

结合卫滨区气候特点、食品生产消费规律及历年季节性食品安全风险特征，将全年划分为春季、夏季、秋季、冬季四个阶段，每个阶段明确抽检重点品类、重点区域、检测项目及工作要求，全年计划完成季节性专项抽检 300 批次（含监督抽检与快检），占年度总抽检任务的 30% 以上，确保各季节风险精准管控。

（一）27 年春季（3-5 月）专项抽检规划

1. 季节风险特征

春季气温回升、湿度增大，食品易受潮、霉变，微生物污染风险上升；同时春季为复工复产、开学季，集体用餐需求增加，凉拌菜、熟食、豆制品、春季时令蔬菜（韭菜、芹菜、春笋等）、散装食品、乳制品为高风险品类，易出现农兽药残留超标、微生物超标、食品添加剂滥用、霉变等问题。

2. 抽检重点品类

时令蔬菜：韭菜、芹菜、春笋、菠菜、油麦菜、蒜薹等；

豆制品：豆腐、豆干、腐竹、豆浆、豆芽等；

熟肉制品：酱卤肉、熏烤肉、预制肉制品等；

凉拌菜、即食食品：凉拌黄瓜、凉拌木耳、卤味拼盘、即食豆制品等；

乳制品：巴氏杀菌乳、发酵乳、调制乳、乳粉等；

粮食加工品：小麦粉、挂面、生湿面制品等；

散装糖果、糕点、炒货食品。

3. 重点抽检区域

城乡结合部农贸市场、小型食品店；

学校及周边餐饮单位、便利店、食堂；

社区便利店、小型商超；

熟食加工小作坊、豆制品小作坊；

网络餐饮经营单位、外卖配送站点。

4. 核心检测项目

时令蔬菜：有机磷、菊酯类农药残留（毒死蜱、氧乐果、氯氟氰菊酯等）、重金属（铅、镉）、亚硝酸盐；

豆制品：二氧化硫残留量、脱氢乙酸、苯甲酸、山梨酸、铅、微生物（菌落总数、大肠菌群、沙门氏菌、金黄色葡萄球菌）；

熟肉制品：亚硝酸盐、苯甲酸、山梨酸、铅、镉、微生物、氯霉素；

凉拌菜：微生物、亚硝酸盐、食品添加剂、重金属；

乳制品：蛋白质、酸度、三聚氰胺、微生物、兽药残留；

粮食加工品：黄曲霉毒素、过氧化苯甲酰、重金属。

5.抽检批次安排

春季计划完成专项抽检 75 批次，其中监督抽检 40 批次、快检 35 批次，3 月 20 批次、4 月 30 批次、5 月 25 批次，重点覆盖春季开学季、清明消费高峰。

（二）26 年夏季（6-8 月）专项抽检规划

1.季节风险特征

夏季高温高湿，食品腐败变质速度快，微生物污染（沙门氏菌、金黄色葡萄球菌、副溶血性弧菌等）风险极高；同时夏季为冷饮、生鲜、凉拌食品、烧烤、水产品消费旺季，易出现微生物超标、添加剂滥用、重金属超标、变质等问题，是食品安全事故高发季节。

2.抽检重点品类

冷饮、冷冻饮品：冰淇淋、雪糕、冰棍、食用冰等；

生鲜食品：鲜猪肉、牛羊肉、禽肉、淡水鱼、海水虾蟹、贝类等；

凉拌食品、烧烤食品：凉拌肉类、凉拌海鲜、烤串、卤味、凉皮、凉粉等；

饮料：碳酸饮料、果蔬汁饮料、茶饮料、固体饮料、瓶装饮用水等；

蔬菜、水果：黄瓜、番茄、西瓜、甜瓜、葡萄、桃子、荔枝、芒果等；

餐饮自制食品：自制卤味、凉菜、汤料、火锅底料等；

食用油：花生油、大豆油、调和油等。

3.重点抽检区域

夜市、烧烤摊、流动食品摊贩；

农贸市场生鲜摊位、水产摊位；

大型商超冷饮区、生鲜区、水果区；

餐饮服务单位（尤其是小型餐馆、大排档、火锅店）；

旅游景区及周边食品经营单位、餐饮门店；

网络餐饮、直播带货食品经营主体。

4.核心检测项目

冷饮、冷冻饮品：微生物、甜蜜素、糖精钠、合成着色剂、蛋白质；

生鲜肉、水产品：兽药残留（恩诺沙星、氯霉素、瘦肉精等）、重金属（铅、镉、汞、砷）、微生物、组胺、挥发性盐基氮；

凉拌、烧烤食品：微生物、亚硝酸盐、食品添加剂、重金属、苯并芘；

饮料：苯甲酸、山梨酸、安赛蜜、甜蜜素、微生物、重金属；

果蔬：农药残留（多菌灵、腐霉利、敌敌畏、甲胺磷等）、重金属、保鲜剂；

食用油：酸价、过氧化值、黄曲霉毒素、苯并芘。

5.抽检批次安排

夏季计划完成专项抽检 90 批次，其中监督抽检 50 批次、快检 40 批次，6 月 30 批次、7 月 35 批次、8 月 25 批次，重点覆盖夏季高温期、夜市消费高峰、暑期旅游旺季。

（三）秋季 26 年（9-11 月）专项抽检规划

1.季节风险特征

秋季气温回落、气候干燥，食品易干燥变质、霉菌滋生；同时为中秋、国庆双节消费旺季，月饼、糕点、坚果、食用油、畜禽肉、水产品、酒类等节令食品消费量大，易出现微生物超标、添加剂滥用、黄曲霉毒素污染、重金属超标、假冒伪劣等问题。

2.抽检重点品类

节令食品：月饼、中秋糕点、粽子、重阳糕等；

坚果炒货：瓜子、花生、核桃、杏仁、开心果等；

食用油：花生油、玉米油、菜籽油、调和油等；

畜禽肉及副产品：猪肉、牛肉、羊肉、禽肉、内脏等；

水产品：淡水鱼、海水鱼、虾、蟹、贝类等；

酒类：白酒、黄酒、葡萄酒、啤酒、配制酒等；

水果：苹果、梨、葡萄、柑橘、柚子、柿子等。

3.重点抽检区域

大型商超、月饼专卖店、糕点店；

农贸市场粮油区、肉类区、水产区、水果区；

食品生产企业（月饼、糕点、食用油生产企业）；

城乡结合部小型食品加工厂、作坊；

餐饮服务单位、酒店婚宴食堂；

网络销售节令食品经营主体。

4.核心检测项目

月饼、糕点：微生物、酸价、过氧化值、苯甲酸、山梨酸、黄曲霉毒素、重金属；

坚果炒货：酸价、过氧化值、黄曲霉毒素、二氧化硫、重金属；

食用油：酸价、过氧化值、黄曲霉毒素、苯并芘、溶剂残留；

畜禽肉、水产品：兽药残留、重金属、微生物、组胺、挥发性盐基氮；

酒类：酒精度、甲醇、甲醛、苯甲酸、甜蜜素；

水果：农药残留、重金属、保鲜剂。

5.抽检批次安排

秋季计划完成专项抽检 85 批次，其中监督抽检 45 批次、快检 40 批次，9 月 35 批次、10 月 30 批次、11 月 20 批次，重点覆盖中秋、国庆双节消费高峰。

（四）26 年冬季（12-2 月）专项抽检规划

1.季节风险特征

冬季气温较低，食品储存时间长，易出现过期变质、霉菌污染；同时为元旦、春节消费旺季，肉制品、速冻食品、火锅食材、调味品、年货食品、酒类消费量大，易出现亚硝酸盐超标、添加剂滥用、重金属超标、兽药残留、假冒伪劣等问题。

2.抽检重点品类

肉制品：香肠、腊肉、火腿、酱卤肉、火锅涮肉等；

速冻食品：速冻水饺、速冻汤圆、速冻包子、速冻肉类、速冻水产品等；

调味品：酱油、食醋、火锅底料、辣椒酱、豆瓣酱、香辛料等；

畜禽肉、副产品：猪肉、牛肉、羊肉、禽肉、内脏等；

年货食品：糖果、糕点、饼干、坚果、炒货、蜜饯等；

酒类：白酒、黄酒、葡萄酒、啤酒、配制酒等；

蔬菜、豆制品：白菜、萝卜、土豆、豆腐、豆干等。

3.重点抽检区域

大型商超、农贸市场年货专区；

肉制品加工厂、屠宰场、熟食作坊；

火锅店、餐饮服务单位；

城乡结合部小型食品店、批发部；

网络年货销售平台、直播带货主体。

4.核心检测项目

肉制品：亚硝酸盐、苯甲酸、山梨酸、重金属、兽药残留、微生物；

速冻食品：微生物、过氧化值、重金属、食品添加剂；

调味品：氨基酸态氮、总酸、苯甲酸、山梨酸、重金属、苏丹红、罗丹明 B；

畜禽肉：兽药残留、重金属、微生物、亚硝酸盐；

年货食品：微生物、酸价、过氧化值、食品添加剂、重金属；

酒类：酒精度、甲醇、甲醛、甜蜜素。

5.抽检批次安排

冬季计划完成专项抽检 50 批次，其中监督抽检 25 批次、快检 25 批次，12 月 20 批次、1 月 20 批次、2 月 10 批次，重点覆盖元旦、春节消费高峰。

三、重点节点食品安全专项抽检详细方案

结合法定节假日、重大活动、消费旺季、开学季、中高考等重点节点，全年计划完成重点节点专项抽检 250 批次（含监督抽检与快检），针对每个节点消费特点和风险隐患，制定精准抽检方案，确保节点食品安全零事故。

（一）元旦（12 月底 1 月初）专项抽检

1.节点风险

元旦期间聚餐、礼品消费集中，肉制品、酒类、糕点、坚果、食用油、水果为高风险品类，易出现添加剂超标、重金属超标、假冒伪劣、过期变质等问题。

2.抽检重点

品类：白酒、黄酒、葡萄酒、香肠、腊肉、糕点、坚果、食用油、苹果、柑橘；

区域：大型商超、农贸市场、餐饮单位、礼品店；

批次：20 批次（监督抽检 10 批次、快检 10 批次）。

3.检测项目

酒精度、甲醇、亚硝酸盐、苯甲酸、山梨酸、酸价、过氧化值、黄曲霉毒素、重金属、农药残留。

（二）春节（1 月底 2 月初）专项抽检

1.节点风险

春节为全年消费最高峰，年货食品、聚餐食品、礼品食品消费量大，肉制品、速冻食品、调味品、酒类、坚果、糕点、水果、水产品为高风险品类，易出现兽药残留、添加剂滥用、重金属超标、假冒伪劣、过期变质、霉菌污染等问题。

2.抽检重点

品类：香肠、腊肉、火腿、速冻水饺、火锅底料、辣椒酱、白酒、黄酒、坚果、糕点、水产品、畜禽肉；

区域：大型商超、农贸市场、年货市场、餐饮单位、农村集市；

批次：40 批次（监督抽检 20 批次、快检 20 批次）。

3.检测项目

亚硝酸盐、兽药残留、重金属、微生物、苯甲酸、山梨酸、酸价、过氧化值、黄曲霉毒素、组胺。

（三）元宵节（2月中下旬）专项抽检

1.节点风险

元宵节汤圆、元宵消费集中，糯米制品、馅料易出现微生物超标、添加剂滥用、重金属超标、变质等问题。

2.抽检重点

品类：速冻汤圆、元宵、糯米糕、豆沙馅、黑芝麻馅；

区域：商超、便利店、糕点店；

批次：10批次（监督抽检5批次、快检5批次）。

3.检测项目

微生物、酸价、过氧化值、苯甲酸、山梨酸、重金属、甜蜜素。

（四）春季开学季（3月初）专项抽检

1.节点风险

学校食堂、校园周边食品消费集中，学生群体敏感，豆制品、肉制品、饮料、零食、蔬菜为高风险品类，易出现微生物超标、添加剂滥用、农兽药残留超标等问题。

2.抽检重点

品类：豆腐、豆干、熟肉制品、碳酸饮料、辣条、蔬菜、乳制品；

区域：学校食堂、校园周边便利店、小作坊、餐饮单位；

批次：15批次（监督抽检8批次、快检7批次）。

3.检测项目

微生物、亚硝酸盐、农兽药残留、苯甲酸、山梨酸、重金属。

（五）清明节（4月初）专项抽检

1.节点风险

清明节踏青、聚餐消费集中，凉拌食品、熟食、时令蔬菜、糕点、酒类为高风险品类，易出现微生物超标、农残超标、添加剂滥用等问题。

2.抽检重点

品类：凉拌菜、卤味、韭菜、春笋、糕点、白酒、黄酒；

区域：餐饮单位、农贸市场、景区周边食品店；

批次：10批次（监督抽检5批次、快检5批次）。

3.检测项目

微生物、农兽药残留、亚硝酸盐、苯甲酸、山梨酸、重金属。

（六）五一劳动节（4月底5月初）专项抽检

1.节点风险

五一假期旅游、聚餐、户外消费集中，凉拌食品、烧烤、水产品、饮料、水果、餐饮自制食品为高风险品类，易出现微生物超标、农残超标、添加剂滥用、变质等问题。

2.抽检重点

品类：凉拌菜、烤串、淡水鱼、虾、碳酸饮料、果蔬汁、西瓜、黄瓜；

区域：夜市、烧烤摊、景区餐饮、农贸市场、商超；

批次：20批次（监督抽检10批次、快检10批次）。

3.检测项目

微生物、农兽药残留、亚硝酸盐、苯甲酸、山梨酸、重金属、组胺。

（七）端午节（5月底6月初）专项抽检

1.节点风险

端午节粽子、咸鸭蛋消费集中，糯米制品、蛋类、馅料易出现微生物超标、添加剂滥用、重金属超标、变质等问题。

2.抽检重点

品类：鲜肉粽、豆沙粽、蛋黄粽、咸鸭蛋、皮蛋；

区域：商超、便利店、糕点店、农贸市场；

批次：15批次（监督抽检8批次、快检7批次）。

3.检测项目

微生物、酸价、过氧化值、苯甲酸、山梨酸、重金属、苏丹红。

（八）中高考季（6月）专项抽检

1.节点风险

中高考期间考生饮食安全至关重要，学校食堂、考生就餐餐饮单位、营养食品为高风险品类，易出现微生物超标、农兽药残留、添加剂滥用等问题。

2.抽检重点

品类：学校食堂餐饮食品、蔬菜、肉类、豆制品、乳制品、营养代餐；

区域：考点周边餐饮单位、学校食堂、便利店；

批次：15批次（监督抽检8批次、快检7批次）。

3.检测项目

微生物、农兽药残留、亚硝酸盐、重金属、食品添加剂。

（九）暑期旅游旺季（78月）专项抽检

1.节点风险

暑期旅游人员密集，景区及周边食品、夜市食品、冷饮、生鲜为高风险品类，易出现微生物超标、变质、添加剂滥用、重金属超标等问题。

2.抽检重点

品类：冷饮、凉拌菜、烧烤、水产品、水果、餐饮自制食品；

区域：旅游景区、夜市、景区周边餐饮、农贸市场；

批次：20批次（监督抽检10批次、快检10批次）。

3.检测项目

微生物、农兽药残留、亚硝酸盐、苯甲酸、山梨酸、重金属、组胺。

（十）中秋节（9月中下旬）专项抽检

1.节点风险

中秋节月饼、糕点、坚果、水果、酒类消费高峰，节令食品易出现微生物超标、添加剂滥用、黄曲霉毒素污染、重金属超标、假冒伪劣等问题。

2.抽检重点

品类：月饼、中秋糕点、瓜子、核桃、苹果、葡萄、白酒、黄酒；

区域：大型商超、月饼专卖店、农贸市场、礼品店；

批次：30批次（监督抽检15批次、快检15批次）。

3.检测项目

微生物、酸价、过氧化值、黄曲霉毒素、苯甲酸、山梨酸、重金属、农残。

（十一）国庆节（9月底10月初）专项抽检

1.节点风险

国庆假期旅游、聚餐、礼品消费集中，肉制品、水产品、糕点、坚果、酒类、水果、餐饮食品为高风险品类，易出现兽药残留、添加剂滥用、重金属超标、假冒伪劣、变质等问题。

2.抽检重点

品类：熟肉制品、水产品、月饼、坚果、白酒、水果、餐饮自制食品；

区域：大型商超、农贸市场、景区餐饮、农村集市；

批次：25批次（监督抽检12批次、快检13批次）。

3.检测项目

兽药残留、微生物、酸价、过氧化值、黄曲霉毒素、重金属、农残。

（十二）秋季开学季（9月初）专项抽检

1.节点风险

同春季开学季，重点排查校园周边食品、学校食堂食品安全风险。

2.抽检重点

品类：豆制品、肉制品、饮料、零食、蔬菜、乳制品；

区域：学校食堂、校园周边便利店、小作坊；

批次：15 批次（监督抽检 8 批次、快检 7 批次）。

3.检测项目

微生物、农兽药残留、亚硝酸盐、重金属、食品添加剂。

（十三）重阳节（10月底11月初）专项抽检

1.节点风险

重阳糕、老年营养食品消费集中，糕点、保健食品易出现微生物超标、添加剂滥用、重金属超标等问题。

2.抽检重点

品类：重阳糕、糕点、老年乳制品、保健食品；

区域：商超、药店、保健食品店；

批次：5 批次（监督抽检 3 批次、快检 2 批次）。

3.检测项目

微生物、酸价、过氧化值、苯甲酸、山梨酸、重金属。

（十四）冬季火锅季（1112月）专项抽检

1.节点风险

冬季火锅消费高峰，火锅底料、涮肉、水产品、蔬菜、豆制品为高风险品类，易出现亚硝酸盐超标、兽药残留、重金属超标、添加剂滥用、微生物超标等问题。

2.抽检重点

品类：火锅底料、辣椒酱、牛羊肉卷、冻虾、蔬菜、豆腐；

区域：火锅店、农贸市场、商超；

批次：20 批次（监督抽检 10 批次、快检 10 批次）。

3.检测项目

亚硝酸盐、兽药残留、重金属、微生物、食品添加剂。

四、全流程服务保障措施

（一）组织保障

1.成立专项工作小组：组建由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抽样人员、检测人员、数据分析人员、质量监督员组成的季节性节点专项抽检工作小组，明确岗位职责、分工协作，确保抽样、检测、报告、分析、预警各环节无缝衔接。

2.专人对接机制：指定1名项目专职联络员，24小时保持通讯畅通，负责与采购人日常沟通、需求对接、进度汇报、结果反馈，及时响应采购人各类工作要求。

3.例会制度：每月召开专项抽检工作例会，总结当月工作成效、存在问题，部署下月抽检计划；重点节点前召开专项部署会，节点后召开复盘会，优化工作流程。

（二）人员保障

1.专业团队配置：配备5名以上持证抽样人员（持有食品安全抽样资格证书）、8名以上专业检测人员（具备食品检测相关资质，涵盖微生物、理化、仪器分析等领域）、2名以上数据分析专家、1名质量负责人，所有人员均具备3年以上食品检测相关工作经验。

2.岗前专项培训：针对季节性节点抽检特点，开展专项培训，内容包括：季节性风险识别、节点消费特征、抽样规范、检测标准、数据分析、风险预警、应急处置、廉洁纪律等，确保人员专业能力匹配工作需求。

3.人员管理规范：建立人员档案，实行绩效考核制度，将工作质量、效率、合规性纳入考核；严格遵守廉洁自律规定，严禁吃拿卡要、弄虚作假，确保抽检工作公正、公平、公开。

（三）设备与实验室保障

1.先进设备配置：配备符合国家标准的抽样设备（无菌采样袋、采样工具、冷藏箱、封条、拍照录像设备等）、检测设备（高效液相色谱仪、气相色谱仪、原子吸收光谱仪、原子荧光分光光度计、微生物检测仪、农药残留快速检测仪等），所有设备均经校准合格，定期维护保养，确保检测精准。

2.实验室合规运行：实验室具备有效的CMA资质，严格按照《实验室资质认定评审准则》运行，划分微生物实验室、理化实验室、仪器分析实验室、样品前处理室、样品留样室，分区明确、流程规范。

3.样品管理规范：建立样品接收、编号、储存、流转、销毁全流程管理制度，配备专用样品冷藏冷冻设备、留样设备，严格执行样品唯一性标识、双人管理、留样期限规定（不合格样品留样6个月，合格样品留样3个月），确保样品真实、完整、可追溯。

（四）抽样环节保障

1.科学抽样方案：严格按照《食品安全抽样检验管理办法》及本方案规划，结合卫滨区实际，制定详细抽样计划，明确抽样品种、数量、区域、批次，采用“双随机、一公开”方式，确保抽样代表性、覆盖面。

2.规范抽样操作：抽样人员现场出示执法证件（或委托抽样证明），核验被抽样单位资质，规范填写抽样单，现场拍照录像留存证据，无菌操作采集样品，现场支付样品费用，双方签字确认封样，杜绝违规抽样。

3.样品运输保障：配备专用冷藏运输车辆，样品全程冷链运输（微生物样品 04℃，冷冻样品 18℃以下），运输过程实时监控温度，确保样品不变质、不污染，按时送达实验室。

（五）检测环节保障

1.标准执行：严格按照国家食品安全标准、《国家食品安全监督抽检实施细则》开展检测工作，所有检测项目均采用国家标准方法，确保检测结果精准、合规。

2.质量控制：建立实验室内部质量控制体系，实行空白试验、平行试验、加标回收试验、标准物质对照试验，定期开展实验室间比对、人员比对，杜绝检测误差、数据造假。

3.检测时限：严格遵守检测周期规定，快检样品 24 小时内出具结果，监督抽检样品 57 个工作日内出具检测报告，特殊情况提前与采购人沟通，确保结果及时反馈。

（六）报告与数据分析保障

1.报告规范：检测报告严格按照国家标准格式编制，内容完整、数据准确、结论清晰，加盖 CMA 资质章及检测机构公章，具备法律效力；不合格报告第一时间标注风险等级，明确不合格项目及依据。

2.数据分析：每季度、每个重点节点结束后，出具专项抽检数据分析报告，内容包括：抽检基本情况、合格情况、不合格项目分析、季节性/节点性风险特征、风险成因、防控建议、下一步工作建议等，数据详实、分析深入、建议可行。

3.报告提交：按时向采购人提交检测报告、数据分析报告，纸质报告加盖公章，电子报告同步报送，确保资料完整、可追溯。

（七）风险预警与处置保障

1.风险预警：建立风险预警机制，检测过程中发现不合格样品、高风险隐患，第一时间（24 小时内）向采购人发出风险预警通知，明确风险品类、区域、隐患等级、处置建议。

2.协同处置：配合采购人开展不合格食品核查处置工作，提供检测报告、抽样记录、影像资料等相关证据，协助溯源排查、专项整治，跟踪处置结果，形成闭环管理。

3.应急响应：制定食品安全突发事件应急处置预案，若发生季节性、节点性食品安全事

故，立即启动预案，配合采购人开展应急检测、风险排查、数据支撑，助力事故处置。

（八）沟通与培训服务保障

1.常态化沟通：建立周沟通、月汇报、节点专项汇报机制，定期向采购人报送抽检进度、结果、风险情况，及时响应采购人各类咨询、需求，主动配合开展联合抽检、专项整治。

2.专项培训：根据采购人需求，提供季节性食品安全风险防控、节点食品监管、抽检技术、快检操作等专项培训服务，每年不少于2次，培训内容贴合卫滨区实际，助力监管能力提升。

3.宣传协助：协助采购人开展季节性、节点性食品安全宣传工作，提供抽检数据、风险提示、科普资料，通过官方渠道发布，引导群众理性消费、科学防范。

（九）廉洁与合规保障

1.廉洁承诺：所有参与抽检人员签订廉洁承诺书，严格遵守食品安全抽检工作纪律，严禁接受被抽样单位礼品、宴请、财物，严禁串通篡改数据、弄虚作假。

2.合规监督：设立质量监督岗位，全程监督抽样、检测、报告各环节，定期开展合规检查，发现违规行为严肃处理，确保抽检工作合法合规、公正公平。

3.责任追究：建立责任追究制度，因工作失误、数据造假、违规操作导致食品安全风险或不良影响的，严肃追究相关人员责任，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五、风险研判与防控建议

（一）季节性风险研判

1.春季：主要风险为微生物污染、农残超标、豆制品二氧化硫残留，重点防控农村小作坊、校园周边食品经营单位。

2.夏季：核心风险为微生物污染（沙门氏菌、副溶血性弧菌）、水产品组胺超标、凉拌菜变质，重点防控夜市、烧烤摊、小型餐饮单位。

3.秋季：主要风险为黄曲霉毒素污染、月饼微生物超标、坚果过氧化值超标，重点防控节令食品生产企业、小型糕点作坊。

4.冬季：核心风险为亚硝酸盐超标、肉制品兽药残留、火锅底料添加剂滥用，重点防控肉制品加工小作坊、火锅店。

（二）重点节点风险研判

1.节假日：集中风险为假冒伪劣食品、过期变质食品、添加剂超标、重金属超标，重点防控礼品食品、聚餐食品。

2.开学季/中高考季：集中风险为微生物超标、农残超标、零食添加剂滥用，重点防控校

园周边食品、学校食堂。

3.旅游旺季：集中风险为微生物污染、变质食品、冷饮不合格，重点防控景区及周边食品经营单位。

（三）综合防控建议

1.强化源头管控：加大食品生产企业、小作坊日常监管力度，规范生产加工行为，严控原料采购、生产过程、出厂检验，从源头防范风险。

2.突出重点整治：针对季节性、节点性高风险品类和区域，开展专项整治行动，严厉打击制假售假、滥用添加剂、农兽药残留超标等违法行为。

3.加强宣传引导：通过多渠道发布季节性、节点性食品安全风险提示，普及食品安全知识，引导群众选择正规渠道购买食品，提高自我防护意识。

4.健全长效机制：总结季节性、节点性抽检工作经验，完善风险研判、预警、处置机制，形成常态化防控模式，持续筑牢辖区食品安全防线。

六、服务承诺

1.合规履约承诺：严格遵守招标文件、本方案及相关法律法规，高标准完成季节性及节点专项抽检全流程服务，确保工作合规、结果精准、数据真实。

2.质量承诺：所有检测结果均符合国家标准，检测报告具备法律效力，杜绝数据造假、违规操作，若因我方原因导致结果错误，承担全部责任。

3.时效承诺：严格遵守抽样、检测、报告时限，快检结果 24 小时内反馈，监督抽检报告 7 个工作日内出具，数据分析报告按时提交，不拖延、不延误。

4.沟通协作承诺：全程配合采购人工作，及时响应需求，主动汇报进度，协同开展风险处置、专项整治，形成工作合力。

5.廉洁自律承诺：严格遵守廉洁纪律，公正开展抽检工作，不徇私舞弊、不弄虚作假，维护食品安全抽检工作公信力。

6.持续服务承诺：本项目服务期内，持续优化工作流程、提升服务质量，根据采购人需求调整抽检计划，全力保障卫滨区季节性、节点性食品安全。